

JIA MENG HOLDINGS LIMITED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1

中 期 報 告 2 0 1 5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家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任何內容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4	
其他資料	41	

公司資料

中國辦事處

中國廣東增城石灘
民營工業園

香港辦事處

香港
九龍觀塘鴻圖道21號
訊科中心23樓D室

網站

www.jmbedding.com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嚴賢能先生(主席)
陳永傑先生(行政總裁)
吳榮祥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璋先生
馮錦文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歐陽厚昌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退任及獲重聘)
吳日章太平紳士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朱曉兵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授權代表

吳榮祥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
黃勁松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
陳永傑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退任)
徐思禮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退任)

公司秘書

黃勁松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
徐思禮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退任)

合規主任

黃勁松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
徐思禮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退任)

審核委員會

陳偉璋先生(主席)
馮錦文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歐陽厚昌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退任及獲重聘)
吳日章太平紳士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朱曉兵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提名委員會

歐陽厚昌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退任及獲重聘)

馮錦文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陳偉璋先生

吳日章太平紳士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朱曉兵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薪酬委員會

馮錦文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陳偉璋先生

歐陽厚昌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退任及獲重聘)

吳日章太平紳士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朱曉兵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二日退任)

合規顧問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1座7樓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歐華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大眾銀行(香港)

股份代號

8101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家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吾等已審閱家夢控股有限公司列載於第7至33頁之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相關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符合以上規則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規定之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中期財務資料。

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主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無法令吾等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其他事項

吾等並無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審閱本中期財務資料所披露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可資比較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其相關附註解釋；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解釋之比較資料。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盧毅恒

執業證書編號：P04743

謹啟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14,051	18,750	40,471	52,444
銷售成本		(8,588)	(14,314)	(28,456)	(40,673)
毛利		5,463	4,436	12,015	11,771
其他收益	5	3,359	433	3,753	5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662)	(1,540)	(2,280)	(3,169)
行政開支		(4,481)	(6,468)	(8,914)	(9,845)
研發開支		(659)	(1,158)	(1,978)	(2,514)
其他經營開支		(6,381)	—	(6,381)	—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 (虧損)/收益		(59,883)	—	17,107	—
融資成本		(537)	—	(919)	—
除所得稅抵免/(開支) 前(虧損)/溢利	6	(63,781)	(4,297)	12,403	(3,254)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10,471	(367)	(2,254)	(1,212)
本期間(虧損)/溢利		(53,310)	(4,664)	10,149	(4,466)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財務報 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2,217)	146	(1,698)	188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55,527)	(4,518)	8,451	(4,27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53,257)	(4,655)	10,199	(4,484)
— 非控股權益	(53)	(9)	(50)	18
	(53,310)	(4,664)	10,149	(4,466)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5,435)	(4,511)	8,535	(4,298)
— 非控股權益	(92)	(7)	(84)	20
	(55,527)	(4,518)	8,451	(4,278)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之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8	(9.21) 港仙	(1.16) 港仙	1.80 港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7,107	7,779
預付土地租金		8,216	8,608
無形資產		283	333
投資物業	21	26,400	—
遞延稅項資產		1,869	457
非流動資產總值		43,875	17,177
流動資產			
存貨		10,485	2,655
無形資產		1,657	1,657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2	10,743	2,6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50,966	41,998
應收稅項		637	525
受限制銀行存款	18	5,076	5,2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	87,532	53,373
流動資產總值		167,096	108,068
總資產		210,971	125,24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33,638	19,447
借款	15	45,582	—
應付稅項		3,120	236
流動負債總額		82,340	19,683
流動資產淨值		84,756	88,3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8,631	105,56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4	3,019	3,312
遞延稅項負債		922	—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41	3,312
負債總額			
		86,281	22,995
資產淨值			
		124,690	102,250
權益			
股本	16	14,460	12,050
儲備		109,294	89,18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3,754	101,230
非控股權益		936	1,020
總權益			
		124,690	102,25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10,000	13,224	10,207	8	6,404	—	10,211	40,972	91,026	1,002	92,028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	(4,484)	(4,484)	18	(4,466)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86	—	186	2	188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86	(4,484)	(4,298)	20	(4,278)
確認股份為基礎付款 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發行的股份	50	1,276	—	—	—	(442)	—	—	884	—	884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050	14,500	10,207	8	6,404	1,034	10,397	36,488	89,088	1,022	90,110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12,050	28,842	10,207	8	6,578	1,034	10,407	32,104	101,230	1,020	102,250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10,199	10,199	(50)	10,149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經營業務 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1,664)	—	(1,664)	(34)	(1,698)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664)	10,199	8,535	(84)	8,451
透過配售發行普通股(附註16(b))	2,410	11,579	—	—	—	—	—	—	13,989	—	13,989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4,460	40,421	10,207	8	6,578	1,034	8,743	42,303	123,754	936	124,69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的淨現金	5,514	27
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	(29,647)	(35)
融資活動所得的淨現金	60,490	88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36,357	87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3,373	37,455
外匯匯率影響淨額	(2,198)	4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7,532	38,37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21號訊科中心23樓D室。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i)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計、製造及銷售床墊及軟床產品並向海外市場出口床墊；(ii)在香港提供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服務；(iii)在香港投資證券；及(iv)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二零一五/二零一六年度中期財務資料」)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須之全部資料及披露，應當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因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

3. 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起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有關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除外。其影響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不重大。此外，因期內訂立之新交易，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會計政策：

(a)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或作該兩種用途而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用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物業。投資物業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及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其任何變動會於損益內確認。

(b) 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相關租期內於損益賬確認。於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引致之初步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作一項支出。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運營三個業務分部，即(i) 設計、製造及銷售床墊及軟床產品；(ii) 提供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服務；及(iii) 證券投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由於如附註21所述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認需多設一個經營分部，即物業投資。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資料之相關項目(當時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於該期間只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已經重列以與本期間分部資料之呈列方式貫徹一致。

就可報告分部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分部資料，以及分部總額與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報告之金額之對賬如下：

4. 分部資料(續)

(a) 可報告分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床墊及 軟床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 及 物業代理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6,227	4,065	—	179	40,471
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4,660)	2,068	14,280	2,471	14,159
未分配其他收入					11
未分配企業開支*					(4,021)
本期間溢利					10,149
分部資產	99,031	4,537	31,682	26,767	162,017
就一件可能收購事項已付按金					15,000
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013
未分配企業資產					941
資產總值					210,971
分部負債	59,531	461	3,017	748	63,757
借款					9,000
未分配企業負債**					13,524
負債總額					86,281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33	—	—	—	33
利息開支	(775)	—	—	—	(7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3)	(6)	—	—	(479)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09)	—	—	—	(109)
無形資產攤銷	—	(50)	—	—	(5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	—	17,107	—	17,107
所得稅抵免/(開支)	1,465	(409)	(2,822)	(488)	(2,2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381)	—	—	—	(6,3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439	—	—	—	439
研發開支	(1,978)	—	—	—	(1,978)
添置非流動資產	49	—	—	11	6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續)

(a) 可報告分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床墊及 軟床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及 物業代理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52,444	—	—	—	52,444
可報告分部溢利	1,800	—	—	—	1,800
股份為基礎付款					(1,476)
未分配其他收入					7
未分配企業開支*					(4,797)
本期間虧損					(4,466)
分部資產	90,975	—	—	—	90,975
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121
未分配企業資產					993
資產總值					107,089
分部負債	15,985	—	—	—	15,985
未分配企業負債					994
負債總額					16,979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43	—	—	—	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0)	—	—	—	(580)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88)	—	—	—	(88)
所得稅開支	(1,212)	—	—	—	(1,212)
研發開支	(2,514)	—	—	—	(2,514)
添置非流動資產	67	—	—	—	67

* 截至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分配企業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法律及專業開支。

**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分配企業負債主要包括收取附註22(a)所述供股之認購預收款項。

4.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i)外部客戶及(ii)其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的收入分析：

(i)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中國	2,879	8,946	8,102	13,103
香港	2,491	—	4,244	—
美國	—	—	12,398	18,071
其他國家	8,681	9,804	15,727	21,270
	14,051	18,750	40,471	52,444

(ii)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非流動資產(遞延資產除外)		
中國	15,252	16,302
香港	26,754	418
	42,006	16,7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續)

(c)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群分散，僅有下列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入10%：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不適用	不適用	12,398	不適用

5. 收入及其他收益

來自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的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乃指已扣除退貨撥備、交易折扣及增值稅後售出貨品及所提供之服務的發票淨值。本集團的收入及其他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貨品	11,560	18,750	36,227	52,444
物業代理費及 物業管理服務費	2,312	—	4,065	—
租金收入	179	—	179	—
	14,051	18,750	40,471	52,444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35	33	44	50
政府補助及補貼(附註(a))	92	—	188	—
匯兌收益	3	—	278	—
重估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2,789	—	2,789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439	—	439	—
銷售廢料	—	161	—	210
雜項收益	1	239	15	243
	3,359	433	3,753	503

附註：

- (a) 本集團獲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發放補助，以支持本集團於中國之銷售床墊及軟床業務。若干已收補助之條件尚未達成，確認為遞延收入(附註1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除所得稅抵免／(開支)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抵免／(開支)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8,588	14,314	28,456	40,67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7	287	499	651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53	40	109	88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費用	163	39	236	6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381	—	6,381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及花紅	3,296	2,749	6,199	4,853
—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654	333	687	636
— 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	1,476	—	1,476
	3,950	4,558	6,886	6,965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	(22)	367	—	1,212
即期稅項 — 香港	1,448	—	2,795	—
本年度遞延稅項	(11,897)	—	(541)	—
	(10,471)	367	2,254	1,212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年度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25% 計算。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盈利約(53,257,000)港元及約10,19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55,000)港元及(4,484,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78,400,000股及566,284,000股(二零一四年：400,413,000股及400,208,000股)為基準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乃高於報告期末股份之市價，本公司的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報每股攤薄虧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約為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000港元）。於該等期間內並無出現任何重大出售。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16,892	27,975
其他應收款項	17,239	13,144
預付款	1,835	879
就一件可能收購事項已付按金(附註(a))	15,000	—
	50,966	41,998

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或持有其他信用增強。對經常性客戶銷售貨品的信貸期為自發票日期起30至90日。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貿易款項(扣除減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4,587	6,927
3個月以上	12,305	21,048
	16,892	27,975

- (a)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本集團與一名潛在賣方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據此，本集團同意支付15,000,000港元(「訂金」)現金，待潛在賣方與本集團於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六個月(「排他期」)內訂立買賣協議(「正式協議」)時，部分支付可能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之代價。目標公司主要從事通過香港多家家具門市零售名牌床墊。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在香港上市的股票證券(按市值計算)	10,743	2,610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分別約為2,610,000港元及10,743,000港元。由於上市股票證券之公平值乃參照其於報告日期在活躍市場之買入報價而確定，故列入公平值分級中之第一級。

1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銀行現金及於證券公司開立之證券賬戶內之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中分別包含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約35,807,000港元的結餘(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1,644,000港元)。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貨幣。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8,805	8,8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061	5,741
預收款項	13,406	4,489
遞延收入(附註5(a))	366	379
	33,638	19,447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附註5(a))	3,019	3,312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5,342	1,867
3個月以上	3,463	6,971
	8,805	8,83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借款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償付的有抵押銀行借款	36,582	—
須於一年內償付的無抵押其他借款	9,000	—
	45,582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作為借方)與一家銀行訂立融資協議，內容有關定期貸款 56,659,000 港元(「定期貸款」)，據此(其中包括)，未經該銀行書面准許，本集團不得按揭、轉授、押記其任何物業或就此設立其他方式之產權負擔。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該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故此被列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按基準利率加每年 0.85% 的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的其他借款按每年 9% 的固定利率計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尚未償還金額約 36,582,000 港元的定期貸款由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擔保。(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為數約 36,582,000 港元的計息銀行借款乃以一幅中國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賬面值約為 8,216,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及三幢中國樓宇(賬面值約為 1,871,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為抵押。

1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1,200,000	30,000
添置未發行股份(附註(a))	8,800,000	220,000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	2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482,000	12,050
配售已發行普通股(附註(b))	96,400	2,410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普通股	578,400	14,460

- (a) 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在本公司法定股本中增設8,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未發行股份的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及批准。增設未發行及法定股本一事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生效。
- (b)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完成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54港元配售96,4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新普通股。

17.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廣東家夢因一名供應商（「該供應商」）所提供原材料的質量問題而拒絕向其支付約人民幣4,095,000元（約4,996,000港元）款項（「債項」）。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該供應商針對廣東家夢向廣州市增城區人民法院（「增城法院」）提起訴訟，要求償付該款項另加應計利息及相關法律費用。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增城法庭頒令凍結廣東家夢約5,076,000港元銀行存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三日，廣東家夢獲悉增城法院的民事裁決結果，該供應商獲判勝訴，下令廣東家夢支付債項及應計利息與相關法律費用。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廣東家夢向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上訴，尋求撤回增城法院的民事判決、賠償廣東家夢因該供應商所供應原材料的品質問題而蒙受的損失，以及向該供應商追收法律費用。

如果廣東家夢最終敗訴，它可能須向該供應商繳付債項，而債項連同應計利息和相關的法律費用已經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列為應付賬款。由於該訴訟於本中期報告發佈日期仍然繼續在進行，所以結果有不確定性。按照本集團的相關會計政策，本公司董事認為在此階段的訴訟無須為債項作撥備。

根據法院令，凍結銀行存款將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日結束。因此，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該筆款項被分類為流動資產下之受限制銀行存款。被凍結的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19.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本期內已與其關連方進行如下重大交易：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皇朝傢俬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皇朝傢俬」)(附註(i))及 萬利寶(廣州)家具有限公司 (「萬利寶」)(附註(i))	向其支付特許費	—	—

- (i) 香港皇朝傢俬為嘉華實業有限公司(於重組前後分別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本集團及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的股東。其亦為皇朝傢俬控股有限公司(「皇朝傢俬」)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香港皇朝傢俬出售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自此，香港皇朝傢俬不再為本集團的關連方。
- (ii) 萬利寶為皇朝傢俬的附屬公司。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物業，租期為兩年內。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日後應付的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196	245
於二至五年內	—	61
	196	306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日後最低應收租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360	—

2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收購 China Universal Limited 全部股權，該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且主要於香港從物業持有，代價為現金 24,000,000 港元。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完成，並按收購資產列賬。

	千港元
該項交易所收購之資產淨值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投資物業*	23,61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9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80)
所收購淨資產	24,000
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24,000
是項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現金代價	(24,000)
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2
現金流出淨額	(23,378)

* 投資物業(位於香港)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平值約為 26,400,000 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完成供股，基準為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價格為每股供股0.08港元(「供股」)，並發行1,735,20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結果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之公告。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附註11(a)所述諒解備忘錄各訂約方並無於排他期內訂立正式協議，故此，諒解備忘錄已予終止。終止諒解備忘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之公告。訂金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退還。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期間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40,5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22.8%。期間內床墊及軟床銷售(其為去年同期唯一收益來源)下降約30.9%，由去年同期約52,400,000港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200,000港元。該減少乃由於宏觀經濟環境不利以及床墊及軟床銷售行業競爭日趨激烈。來自床墊銷售的毛利率亦由先前的22.4%微跌至21.5%，反映製造成本的上升壓力及來自其他床墊及軟床製造商的不斷競爭。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床墊及軟床業務的分部虧損約4,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分部溢利約1,800,000港元)。床墊及軟床業務的分部溢利減少主要由於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約6,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自從管理層決定採納多元化方法以來，本集團已於本期間開設三個新分部：(i)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服務；(ii)證券投資；及(iii)物業投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組合已經改變。本期間床墊及軟床銷售對收益總額之貢獻由100%減少至約89.5%。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服務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展開，收益約為4,100,000港元，佔收益總額的約10.0%。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服務的分部溢利約為2,100,000港元，佔本集團分部溢利總額約14.6%。物業投資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起開始取得租金收入，錄得營業額179,000港元，佔收益總額約0.4%。由於重估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約2,800,000港元，該分部錄得分部溢利約2,500,000港元，佔分部溢利總額約17.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證券投資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展開，已錄得分部溢利 14,300,000 港元，對分部溢利總額貢獻約 100.9%。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約 17,100,000 港元，當中包括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平值收益分別約 14,300,000 港元及約 2,800,000 港元。公平值收益主要源自本集團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的投資。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度，本集團從投資創業板上市公司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上市代號：8355）股份確認大額公平值收益。該投資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度按成本約 5,500,000 港元購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上升至約 75,000,000 港元，產生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公平值收益約 69,500,000 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是項投資之公平值大幅下降，本集團以約 10,400,000 港元出售全部是項投資以避免進一步虧損，使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體已變現收益約為 4,900,000 港元。然而，同一宗交易亦使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錄得公平值虧損約 64,6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毛利約 12,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 2.1%。床墊及軟床銷售的毛利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1,800,000 港元下降至本年度約 7,800,000 港元。反之，總毛利率則由去年同期約 22.4% 上升至約 29.7%。毛利率上升主要來自新設 (i) 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服務以及 (ii) 物業投資分部。該等分部所產生之員工及行政開支極少，使總毛利率達至較去年同期更高的水平。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員工成本及社保費用。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 9,800,000 港元微跌至約 8,900,000 港元，跌幅約為 9.5%。跌幅與本集團從間接成本較高的傳統製造業轉型為間接成本通常較低的業務的多元化政策相符。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2,300,000港元，而二零一四年約為3,200,000港元，減少28.1%。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與床墊及軟床產品銷售額減少相符，主要是因為員工成本及市場推廣相關開支減少所致。

其他營運開支約6,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管理層就尚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及呆賬撥備覆核減值後，已為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出約6,400,000港元撥備。

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10,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虧損約4,500,000港元)。

業務回顧與展望

繼續受本地及環球市場經濟下行壓力影響，本集團預計將床墊銷售業務將遭遇挑戰。有見上文所述，本集團致力改善其銷售渠道及網絡以維持其銷售量。與此同時，管理層亦加大力度透過銷售優惠及建立客戶關係以保留現有客戶，目標為縮短應收款循環及改善該等貿易應收款的回收周期。物業管理及物業代理分部的往績證明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來源。同理，證券投資分部亦開始產生收入。管理層將繼續採取多元化政策及物色新業務，為本集團擴闊收入來源及為本集團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外匯兌換風險

本集團存在外匯兌換風險。該等風險主要來自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交易的結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除外)。目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外幣風險維持任何對沖政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自內部產生現金流量撥付其日常營運。本集團現有一筆須於一年內清還的短期債項45,6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87,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3,4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比率(按本集團的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約為40.9%(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4%)。

股本架構

本公司之股本架構詳情請參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16。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聘有164名員工(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55名)。本公司根據市場慣例、工作經驗及僱員表現向僱員支付薪酬。合資格僱員享有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

業務目標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程比較：

以下載列招股章程中所述的業務目標與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實際業務進程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

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期間的實際進程

加強產品設計開發

於回顧期內，我們出資約2,000,000港元於研發。我們的研發團隊正在基於市場收集所得的資料及在線資料學習研究中國軟床及床墊行業的市場偏好及市場趨勢並對目標市場作出初步評估。

把握床墊出口業務的增長機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出資約800,000港元在本集團床墊出口業務港元以參加各種展覽，以提升本集團的形象及知名度。本集團已參加中國(廣州)國際傢俱博覽會及IMM Trade Fair(德國科隆)，旨在開拓新客戶。

透過中國展覽會提高品牌知名度

我們已透過擴展我們的銷售網絡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並向我們的國內客戶提供裝飾、經營及營銷指引，以保持我們的品牌形象。

我們已積極尋求品牌設計顧問意見，以幫助改善我們的品牌形象及定位。

擴大在中國的零售網絡

於回顧期內，我們已拓展主要涵蓋二線城市的新國內客戶。

建立一個新生產設施

經審視國內外市場之狀況後，本集團已決定推遲租用生產設施。本集團將會不時繼續評估市況，並在市況改善時尋找生產廠房興建位置。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按每股配售價1.15港元配售3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方式集資。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400,000港元(經扣除配售佣金、法律及專業開支後)。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乃以下列方式動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已動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參與海外貿易展會	3.2	2.4	0.8
生產設計、研發及招募新設計師	2.4	2.4	—
與我們專業零售商訂立分銷安排並 與彼等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及產品	2.0	1.3	0.7
建造新生產設施	4.6	—	4.6
一般營運資金	1.2	1.2	—
總計	13.4	7.3	6.1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乃存入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所得款項用途

- (i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合共80,000,000股普通股已按0.213港元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訂立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獨立第三方)。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扣除專業費用及全部相關開支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34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已用於下列各項：(i)約10,340,000港元用於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a)所述之諒解備忘錄支付部分按金，以為本集團之床墊及軟床產品之銷售建立零售網絡；及(ii)約6,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 (iii)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合共96,400,000股普通股已按0.154港元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訂立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獨立第三方)。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扣除專業費用及全部相關開支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200,000港元，於本報告日期尚未予動用。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名稱	股份權益性質	股份權益數目	股份權益總數	股權百分比 (%)
嚴賢能先生(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67,205,600	67,205,600	11.62%
陳永傑先生(「陳先生」)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實益擁有人	4,800,000 2,000,000 (好倉) (附註3)	6,800,000	1.18%

附註1：Platinum Tools Trading Limited(「Platinum Tools」)由嚴賢能先生100%實益擁有。

附註2：威栢發展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先生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被視為於威栢發展有限公司所持的2,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且陳先生個人持有2,000,000股股份。

附註3：相關股份的權益指於授予董事購股權中的權益，其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權益數目	股權百分比
Platinum Tools Trading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67,205,600	11.62%
嚴賢能先生(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67,205,600	11.62%
中國手機遊戲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29,220,000	5.05%

附註：

- Platinum Tools由嚴賢能先生100%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包括購股權的權益，如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獲本公司採納。除另經註銷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起計10年期內維持有效。

關於購股權計劃，於行使所有購股權時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最大數目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時候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時可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

其他資料

30%。倘根據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出30%上限時，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每名合資格參與人士在截至授出當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後已發行及須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合共超過本公司在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0.1%，及按本公司股份於各要約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可能指定的時間內(不得遲於要約日期起21日)接納。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可由董事釐定，並於確定歸屬期開始且終止日期不遲於該購股權要約日期後十年。

購股權計劃下股份的認購價將為董事釐定的價格，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股份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多手股份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多手股份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應支付1.00港元的名義代價。

下表披露有關本公司購股權期內變動之詳情：

承授人	授出及 歸屬日期	行使期(包括首尾兩日)	行使價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四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尚未行使
董事－陳先生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日	0.442	2,000,000	—	—	2,000,000
一名僱員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日	0.442	4,000,000	—	4,000,000	—
				6,000,000	—	4,000,000	2,000,000

合規顧問及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士的權益

根據滙富融資有限公司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之協議，滙富融資有限公司已接收及將接受其擔任本公司合規顧問之費用。

經本公司的合規顧問滙富融資有限公司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滙富融資有限公司及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士概無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於合約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於該期間的任何時間，董事概無在本集團為訂約一方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內，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或任何該等人士並無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或可能衝突。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所載述規定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檢討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審閱合規部門調查結果之季度報告以及向董事提呈建議及意見。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璋先生、馮錦文先生及歐陽厚昌先生組成。陳偉璋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不合規季度報告，且並無發現重大不合規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已確認全體董事已於整個回顧期間內遵守交易之標準規定。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家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嚴賢能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嚴賢能先生、陳永傑先生及吳榮祥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錦文先生、歐陽厚昌先生及陳偉璋先生。